

戴潍娜的最新书评集《学坏》，袒露9种深入内心的感人阅读，从鲍勃·迪伦、普希金、乔伊斯、波伏瓦、泰戈尔等那些熠熠生辉的作家出发，揭开他们文字中迷人的冲突，展开他们作品中的秘密指向——

让经典的光融化我们内心的冰封大海

有没有一本书是你害怕打开，触之便灵魂战栗？

有没有一本书是你一翻开便手不释卷，一口气读到结局？

戴潍娜新作《学坏》便为我们呈现了于她而言，如此深入内心的9位作家。她熔诗人的敏感和学者的理性于一炉，为我们重新打亮这些作家身上的熠熠光辉。

正如许知远在《学坏》序言中所写：“她似乎是两种力量的共同产物，一方面轻盈、灵动，这是天然全球化一代的自信，至少在短暂的时段，世界是平的，你可以跳出历史的羁绊，

与所有人同时出发；同时，她却又对伟大传统充满执念，想嗅饮所有时代的精神陈酿，奋不顾身的投身其中。”

你在阅读什么，你就会成为什么

鲍勃·迪伦、普希金、乔伊斯、波伏瓦、玛丽莲·弗伦奇、伊藤诗织、林奕华、赫胥黎、泰戈尔；戴潍娜选取九位“剑走偏锋”的作家，展开自己的阅读世界。从一位诗人的视野出发，理解属于他们身上“反派”又“迷人”的部分。

从波伏瓦到林奕华，女性从来是一个“痛苦共同体”

二十世纪初，波伏瓦波伏娃亲历一场“精神谋杀案”，到玛丽莲创造的

“压抑的世界”，再到林奕华与伊藤诗织所面对的性别侵害，女性的处境从来都没有改变：“性别，作为一种解放力存在，作为一种方法论存在，也可以作为一种评价体系和行动力存在。要真正建立女性文学传统，无疑是颠覆性的，它帮助我们思考并动摇这个世界建构的根基，质疑长期存在的种种价值观，彻底粉碎我们原有的故事版本，或者说，重写历史。而这些，显然是不被允许的。”

以诗入评，更新我们的阅读体验

作为“牛津才女”的戴潍娜，第一重身份是诗人，第二重身份是学者，因此她的文字既兼诗人感性的轻盈、灵动，又具学术理性的翔实、严谨。

《学坏》中，她不仅为我们描绘出作家在文本中呈现的样貌，更为我们找到作家日常中本真的一面，给读者提供了一份集知识密度与阅读体验为一体的文章范本。

戴潍娜：诗人，学者。江苏如东人。毕业于牛津大学。出版诗集《灵魂体操》《以万物为情人》《我的降落伞坏了》《面盾》等，戏剧作品《侵犯》《水泥玫瑰》，翻译有《天鹅绒监狱》等。主编翻译诗刊《光年》。荣获2017太平洋国际诗歌奖年度诗人；2020剑桥徐志摩绿柳叶青年诗歌奖。新著《学坏》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本版文章来源于凤凰网读书，经戴潍娜同意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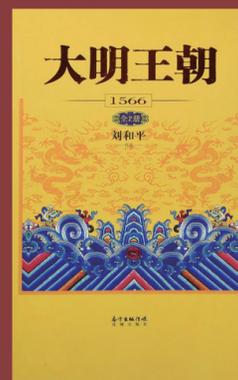
西窗烛

《群书治要》



全书体例清晰，宗旨明确，注重实效，兼顾文采，取舍精当，紧依“资政治国”的编撰目的选文，既保留了所引原书的体例，读之能够见本知末，探究事物发展的始终，同时也适当对所选之文做了裁剪拼合，使文章更为紧凑，论点更为清晰。“三全本”《群书治要》以《续修四库全书》收录的《宛委别藏》本天明本为底本，对全书正文及小字古注都进行了注释和白话文翻译。

《大明王朝》



谁扳倒了严嵩？一场盘根错节的反腐大戏！《雍正王朝》编剧、《北平无战事》作者刘和平巅峰之作，揭秘中国传统社会儒道互补的动作规律。

《大国游戏》



本书由《大国游戏I 纵横连横》《大国游戏II 花开花落》《大国游戏III 梦幻泡影》《大国游戏IV 四面楚歌》四册组成。

《钟鼓楼》



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纷繁的人物与情节、丰富的人文地理、市井民俗风貌，令人耳目一新。本书描绘的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北京市民的生活。小说以薛家的婚礼为主要线索，讲述了北京一座九户人家的四合院居民，在十二个小时里发生的故事。

致命阅读

——戴潍娜新著《学坏》后记

学坏

戴潍娜 著

「读这些书像屠龙，像在做倒立。」

性别议题还能给当代文学带来什么

过度的爱与匮乏的人
林奕华的幸存者文学

成长中的泰戈尔

真理与君子林竹黎

东亚女性改变之书

玛丽莲的呼啸战场

波伏娃的中年危机

引诱者乔伊斯

普希金与黑桃皇后

鲍勃·迪伦学坏指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在烈焰焚身中纯洁化。无论王尔德还是唐寅，除了文字魅力以外，还有模仿不来的性格魅力，那是一个时代真正的风流。在中国，再也没有像《世说新语》中的魏晋名士和名士谱星；正如在西方，再也没有李斯特那样在音乐中昏厥的卓越演员。

另有一批幻想家狂人，他们以科学家的面目示人。传说制造出通古斯大爆炸的尼古拉·特斯拉，Wi-Fi之母妮星海蒂·拉姆，写出《时间简史》《果壳中的宇宙》的霍金……他们的作品和人生，胜在庞杂的跨学科纵横，自带一股山摇地动的历史叙述力。自然科学类书籍，意外勾得我胸中悲悯丛生。看那茫茫宇宙中的一点真理，就足够一个天才耗尽一生。

第二类，是美人著书。阅读让人有机会在男性大脑和女性大脑间不时切换。文字也是有性别的，只不过这性别划分更微妙更精细，远超男、女、LGBT，数一数恐怕不亚于蔷薇花科……我偏爱那些女人写的书(姑且笼统的叫她们女人吧)。早年间，因听信了马克·吐温著名的诽谤，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拒绝阅读简·奥斯汀。简·奥斯汀去世十八年后才出生的这位美国文豪大发牢骚：“一间图书馆只要没有收藏简·奥斯汀的小说，它就是一间好图书馆。”直至前几年，我对照着几个不同译本的《傲慢与偏见》认真一读，这才彻底纠正了我从马克·吐温先生那里继承来的傲慢，与对简·奥斯汀小姐的偏见。她小说对话中的机巧与讥讽，永远绕到文明的痒处，她单身到死又给了我莫大的安慰。留学期间，我曾寻访过她的故居，在英国巴斯小镇上，一座粉色的二层小楼，一楼是会客厅，二楼是她和她姐姐各自的卧室，床头摆着她们迷恋的洋娃娃。一张小书桌，紧贴窗口，难以想象这个终身未婚的女子就在这样一张狭小的书桌上写下了至今叫人津津乐道的机锋诙谐的传世之作。屋子里的摆设大多陈旧考究，瞬间将人拉回十八世纪末英伦女性压抑又精致的生活和内心世界。墙壁上还挂着她打动了几个世纪男人的静美肖像，尽管已有研究证明，画中之人实际是她姐姐，我依旧相信她就有这般天使的面庞。

美貌增加了文字的可信度。一个貌美之徒往往需要比对手高出几个段位，才能排除异议留存下来。伍尔夫的一张侧颜杀，让我莫名产生了抄她书的冲动；汉娜·阿伦特，叫人不得不整顿精神严肃对待，为了不现出自己的蠢相；看到波伏瓦的狐狸毛帽，我就已经在猜她的脚上穿着什么款式的鞋子，我因而确信她懂得何为女人，信服她高贵的理论；莎乐美的颠覆众生彻底遮蔽了她的评论功力，没有谁比她更懂得易卜生笔下的娜拉们，正如没有谁比她更理解尼采、里尔克、弗洛伊德、霍普曼、斯特林堡等那个时代最成熟的心智最杰出的心灵。也没有谁比她不仅在美貌与才华这件事上更吃亏！她不仅仅是缪斯，她的创造，连缪斯都感到惊愕！安·兰德，仅凭她一张高冷的黑白肖像，我就冲动地购买了市面上可以找到的她所有版本，但说实话读了一半颇感失望。不过这种失望是可以忍耐的。真正了不起的失望，都是苏珊·桑塔格带来的——她是那种每句话都重拳出击的智力竞赛式写作，让你时时刻刻处于对自身精神惰性的失望之中，时刻忏悔自己的思维无能——

每一行都是美人的挑衅。桑塔格收到儿媳写她的回忆录时，曾自嘲封面上自己的照片像个女狱警，而在马丁·斯科塞斯拍摄的纽约书评纪录片中，彼时尚未成为美国文坛非正式女盟主的年轻桑塔格从观众席里站起来，她发言时眼波流转，那一潭清澈的深渊，才真的惊艳，道道目光摄人魂魄。中年以后愈发脱俗，额前那一绺白发，是某种终极勾引。此等随年岁渐长而递增的艳光，唯唐代女道士李冶可比。这位唐玄宗口中的“俊媪”，漂亮的徐娘，一辈子写出了“至高至明日月，至亲至疏夫妻”二行，夫复何求？看那字面上的冷僻哲理，和字面下的不共戴天！好诗就是如此，要极端复杂，同时极端单纯。女诗人里，最让我放不下的是萨福，她美得像个谎言，她写下的又毁灭殆尽，存世之作少得像个传奇。没有理由不去信仰她，断简残篇也绝不敢篡改。为了换取多读她一行，我宁可去码头扛一年沙袋。

最后还有一类，是我怕读的书，怕听的音乐。我总是受到那些强烈的，甚至用力过猛的首符的吸引，它们像一些永远无法付诸实践，又无法安享下来的灿烂的信念，你永远无法正确地赞美它，因为你深信这些赞美都会引来作者的嘲笑。一个意志软弱的人害怕去碰他们，怕自己脆弱的神经会随时断掉，怕自己被彻底卷入。第一次听瓦格纳时，我就听得热泪盈眶，歌剧《帕西法尔》前奏曲的激情控制了我，音乐好像一双巨手紧紧抱住我的脑袋使劲晃动。后来有朋友笑话说，你怎么跟希特勒一样阿，希特勒不是听瓦格纳就会流泪嘛。跟瓦格纳绝交的尼采，他所有的书我都膜拜。《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悲剧的诞生》，读这些书像屠龙，像在做倒立。面对如此傲慢而狂热的书，劳累而任性的狂乱心灵，一个人会读到想跺脚，想摔杯子。翻开读过的旧书，几乎每一页每一行都有我蓝色的钢笔画线，那是我阅读时紊乱的心电图。

一个凡人，在超人的激情磅礴中精疲力竭，不由地痛感所有干枯的教条，都是出于对生命本身强烈的嫉妒。同样的妒意，在观看萧伯纳戏剧时也牢牢绑住了我！不同的人对于生命和时代的深度思辨力，区分了其灵魂的克重。哲学家都不好惹，维特根斯坦让我头疼了两年，也贡献了我最初的失眠；危殆的福柯，他的书后劲儿可真大，读罢几个月甚至经年都在脑海里挥之不去。他不仅影响我的思想，还妄图越界指导我的行动，我的人生。幸而，我做人太乖，与作诗不合。卡尔维诺、博尔赫斯，一个教人飞翔术，一个困死于棋局。三岛由纪夫诱开你细腻且暴烈的深情，回归知觉与执念上的青春期。不得不提的还有《哈扎尔词典》，一翻开书页，魔鬼的气息就把你攫住，每次打开都忍不住从第一页重新读起，导致……我至今都没有读完，不敢读完，舍不得读完。与之相反的是奥威尔、赫胥黎，逼着你一口气读到结局，得到的却是脑门儿上一口再也摘不掉的响亮警钟。可怕的游戏，是只有最强烈最纯粹的灵魂才会玩的游戏。在那些写作的毒夜，想象房间里有一个陀思妥耶夫斯基凝视你拷问你监视你抚慰你……

这份爱慕书单，我好像有意无意跳过了所有现代诗人。大概是，他们在我心房间中的位置实在太亲密，太私人了，以至，这些名字已经不大适合在客厅里公开谈论……

字里行间

对生活的过度热爱，已经伤害了我的写作；对读书的贪杯不忌口，也正伤害着我的阅读。为了不让自己的神经一直处于高度亢奋的状态，为了身心健康，我于是花费大量时间阅读一些文学周边——它们多是一沓沓枯燥史料和文献，丰富凿实的材料令它们值得一读，它们有限的才华又不要求你付诸全部心力，不至于叫你在极度快感或击打中身心俱疲。客官大可半认真半敷衍地消磨其中。我在这些文学缓冲地带休养生息，保持一个得体的阅读姿态，如同隔着白手套，握住纤纤玉手。但现在，我要谈谈那些“砍向内心冰封大海的斧头”(卡夫卡语)，那些一出场就将人一拳撂倒的书，那些真正销魂荡魄的阅读。

掐指一算，大约有致命的三类。第一类，是那种不负责任的阅读。读者大可如纨绔子弟般在思想游乐场里游手好闲，面带点艳羨又讥诮之色，去瞧那些才气过盛的作者们在文字里挥金如土。动不动严肃地讨论点不严肃的话题，或不严肃地讨论点严肃的话题。比如王尔德这样的作家，随他怎么用你怎么读，都没问题，对此都不负责。最重要的是一种磁力。邪恶之人或行动派很难对这位毒舌大师感兴趣，倒是个正经人，性格里有点蠢蠢欲动的因子，就很容易被王尔德勾引，发现自己和他性情相近，一方面是彻头彻尾的享乐主义者，另一方面又不可逃避地被厄运吸引，被自身的戏剧感裹挟。就连金钱在他那里，都是一个美学对象。他在自己时代里的反抗和屈服都格外迷人，

而重新去理解王尔德之屈服，似乎更有意义。

人生时刻在审美，又天生爱唱反调的，还有唐寅。他的句子、对子、画中、书中，到处都有一种“妙”。绣口一张，淹死几代文人。连死亡文化，古往今来也属他写得最活泼最切肤：“生在阳间有散场，死归地府又何妨，阳间地府俱相似，当漂流在异乡。”此等与死神同呼吸共成长，中国式的对历史时间的顺应，有一位名叫谢阁兰的法国汉学家体认尤深。他奔袭千里拍摄古中国的各式墓碑，独创一手“碑体诗”。他纳闷儿一个拥有五千年不间断史学传统的国度，唐以前的建筑何以不超过五座？唯一的合理解释，是牟复礼的推想：中国对待历史的态度跟任何一种古老文明不大一样，我们相信没有静物逃脱得了时间的利爪，相信物质终究要作为祭品献给时间；历史绝不保存于遗迹之中，相反它需要毁灭、清扫与遗忘，恰如一幅兴许从未存在过的《兰亭集序》，不断的拓印和临摹创造出审美的历史。谢阁兰天马行空充满异域风情的风光游记，照见了一个素颜的中国。而我们，总要在异乡才真正开始认识故乡。

才子的书，和现实中的才子一样，往往指望不上，帮不了什么忙。可这也正是迷人的地方，没利害关系的书，最能诱发出纯粹的喜爱。比如钱锺书，做的是文心雕龙式的灵感型学问，《七缀集》叫人一面读得口舌生香，一面暗戳戳地思量，这等高文章搁今儿恐发不了核心期刊。又比如木心讲的《文学回忆录》，一副你千万别当真的架势，却说着最认真的话，办着最认真的事。

才华真无所谓，烧了就烧了，才华就是拿来烧拿来点燃的，像思想和艺术的干柴。而才华的主人们，每分每秒都